

主 编 徐贵祥 兰 草

迟开的梨花



CHIKAIDELIHUA 张 炯/著 解 放 军 出 版 社





老兵大家丛书

张 炯

迟开的梨花



解放军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老兵大家丛书

迟开的梨花 / 张炯著. —北京: 解放军出版社, 2006

ISBN 7-5065-5137-3

I. 迟… II. 张…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3395 号

解放军出版社出版

(北京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后勤指挥学院印刷厂印刷 解放军出版社发行部发行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1

字数: 280 千字 印数: 5000 册

定价: 30.00 元



永远要想着人民，
想着人民的军队。

张炯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
廿一日





张炯，1933年11月生于上海，原籍福建福安，1948年参加革命，在福州从事学生运动，并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3月底奉命到农村开展武装斗争，曾任闽浙赣人民游击队第三支队政委，同年与南下人民解放军会师，至第十兵团司令部机关和直属部队工作。1955年入北京大学学习。1960年分配到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做研究工作，曾任副研究员、研究员，研究室主任，副所长，中国文学函授大学校长，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副会长，《诗探索》和《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丛刊》编委，《作品与争鸣》月刊主编，《评论选刊》杂志社社长。上世纪90年代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兼少数民族文学研究所所长，《文学评论》主编。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世界华文文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兼理论批评委员会主任、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会长、世界华文文学学会名誉会长，并兼任湖南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院长、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学学科专家组组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主要著作有《社会主义文学艺术论》、《毛泽东与新中国文学》、《新时期文学格局》、《文学的攀登与选择》、《走向世纪之交》和《张炯文集》等等16种，主编有《新中国文学史》上下卷、《中华文学发展史》3卷、《中华文学通史》10卷、《中国文学通典》4卷。所主编的《新中国文学50年》获国家图书奖提名奖，《新中国文学史》和《中国文学通典》获中国图书奖，《当代文学新潮》、《新时期文学6年》、《中国当代文学讲稿》等6种书获当代文学优秀研究成果表彰奖。个人还荣获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颁给的“20世纪成就奖”。



自序 ZIXU

几十年来我主要从事文学评论和文学理论、文学史的研究与写作，早年写过一些小说、诗歌和散文，包括一些报告文学和游记。多在报刊上发表过，有的也被辑入专题的选集。但自己从来没有编过集子。这次翻检出来，竟也有30余万字。我的第一篇小说《千树万树梨花开》是发表在北京大学1956年的学生刊物《红楼》创刊号上，曾被译为外文，迄今已过半个世纪。它写的是中国学生与外国留学生的友谊。北京大学百周年庆时曾把它收入纪念文集《北大风》中。《重逢》和《蓝豹子》则写解放前游击队的生活和人物，也发表在《红楼》上。《番三正男》却是活在我心里几十年的真实的人物故事，到了前年我才动笔把它写成小说。至今还没有投给刊物发表。我是含泪把它写完的，觉得放在这个集子里还是适宜的。三篇写人物的报告文学都写于上世纪70年代末，一篇写著名作家丁玲，另两篇分别写核物理学家、原中国科学院副院长钱三强和高能物理研究所所长张文裕，当时是应北京出版社之约，为该社出版的《成功之路》和《科学的春天》两书所写。几篇报道地方见闻的报告文学与通讯，则是近十多年零星写的，分别发表在地方刊物上。我写的散文，早年的已难找到，改革开放后我写的第一篇是《在祖国天空的云彩上》，当时应著名散文家郭风之约，为他所编的散文专刊《榕树》而写。不想，得到这位前辈作家的称赞，他把它发表于《榕树》的头条，并来信鼓励我写下去。可惜，由于工作原因，此后只偶尔写点，不成气候。这里选了几篇，深感有负于郭风前辈的期望。诗歌的首篇是1957年被李瑛同志选中，刊登于《解放军文艺》，其他有的发表于地方刊物，有的没有发表，只不过作为自遣。几篇出访国外的游记，也没有发表过。回忆录《少年时代》则发表于山西人民出版社所出版的《男性生存状态》一书。

整个来说，这些作品来自于不同的人生阶段，所以编选成集子，不过是为自己的人生道路和文学、学术生涯留下个记录罢了。作为文学作品，也许还有一定的审美价值，我也希望能得到读者的批评。

作者

2005年10月31日于北京

目 录 MULU

千树万树梨花开.....	1
重逢.....	11
蓝豹子.....	24
番三正男.....	33
在漫长而崎岖的道路上.....	51
向光明的中国前进.....	75
攀登.....	97
金寨行.....	115
大兴安岭来去.....	139
历史飞速更新.....	152
感受越风（三章）.....	163
重庆行.....	168
忆三都澳.....	178
在祖国天空的云彩上.....	183
站在通向无限世界的窗口.....	186
感谢您，北京大学.....	189
儿时漫忆.....	192



樱花，樱花，日本行.....	195
太姥神韵.....	197
山·水·人.....	199
山区一明珠.....	201
东瀛散记.....	203
德意志之旅.....	238
初见汉堡.....	262
爱尔兰纪行.....	273
少年时代.....	280
军队的情结：心底永远的珍藏.....	323

千树万树梨花开

一个初冬的早晨，大地铺满了鹅绒般的一层雪花，亮晃晃的。但天空仍然忧郁而灰暗；松树林像眉须俱白的老人，愁苦地瞻望着斑白的原野；眼看一场暴风雪又来临了。

大学生们沿着泥泞的道路去帮助农业生产合作社抢摘地里来不及收的棉花。

李青和丽莎把身体裹在毛茸茸的大衣里，红头巾宛如榴花一样耀眼。当然，我同她们一起，可不是为了鲜艳的头巾。我们是朋友，至于李青同我的关系，可以说在班里已“众所周知”啦！她有一对长睫毛的眼睛，不论什么时候总闪露着一种叫人捉摸不定的光芒，弄得小伙子们心慌意乱。它曾像电磁似的吸引了我，使得我发愁。可是现在，小伙子们都带点妒意地看着我了。

丽莎是个德国姑娘，有着金子般的卷发和海一样蓝的眼睛，个子比李青略高一点；时时不安静地跳着，闹着、笑着。

雪逐渐融化了。棉田潮湿而松软，鞋底沾满泥团。丽莎的皮鞋变成了一双奇里古怪的大泥靴。可是，她仍然不停地笑着，和李青唧唧咕咕，简直扰得人不能安静地摘棉花。

“我们不种棉花，可是有很多的羊群。你见过羊群吗？在广州恐怕见不到，对吗？”丽莎就像话匣子一样，说个不停：“将来，你到我家里做客，我会带你去看……”

她越说越高兴，仿佛她已经在家里接待她的客人了：“碧蓝的易北河从我们村前流过，河边，绿树丛里一幢幢房子围绕着尖顶的教堂；村后，绿油油的山坡上布满羊群，好像蓝天上的云朵……，好看极了。”

“你想家吗？”惯常静静倾听别人说话的李青突然插嘴问。

“想，当然想。谁不思念自己的故乡啊！不过，这儿也是我的故乡，不是吗？”丽莎小心地摘下一串棉花，爽朗地笑起来：“从前，我跟着妈妈给容克庄园的总管工作，种马铃薯，收获甜菜。解放后，我进了德累斯顿的机耕学校，我不是跟你说过，那时，我想当一名拖拉机手，并且，爱好戏剧，又给报社写诗；然而我爱笑，演不好戏，好不容易深入到角色的内心，装出一副表情，让小伙子们一逗，噗哧笑出声来，什么都完啦！可是他们却说有一点文学才能，于是我又进了柏林洪堡大学。”





她发觉我在听，回头威吓地睁圆眼睛笑了，目光落在我踩过的棉株上，便嚷起来：“瞧你摘的多马虎呀！”

她像蜻蜓似的跳到我跟前，吹毛求疵地指着棉株上残留的棉絮，又俯身拾起被风雪打落在地上的湿棉花，轻轻弹去泥粒，宝贝似的藏到怀中的红头巾里。

李青也跑过来了。丽莎指着我对她说：“瞧吧！好妹妹，你得管教管教他呀！他连摘棉花也毛手毛脚的。”

一阵寒风掠过原野，夹着雪屑向我们迎面扑来。丽莎和李青的金发和黑发乱丝似地飞舞着，在棉丛中闪着绸缎似的流动的光泽。我久久地凝望着她们，心中充满着一一种甜蜜的温暖，我深深地沉思着，那永难遗忘的一切，一齐涌现在我的回忆中。多么好的姑娘，多么好的朋友啊！

二

一年前，我第一次登上未名湖畔松柏苍翠的小山，想找一个幽静的去处朗读俄文。秋空像广阔的海洋，蓝澄澄的，明亮而纯洁；湖面倒映着浓阴的朱樑画栋；不时，一辆小汽车驰过林阴，轻微的马达声划破了湖面的柔和而平静的安谧；我完全被秀丽的景色所陶醉了。突然，一丛丁香树下，有一个梳着环辮的姑娘暗暗地坐在那儿潸泣，窘得我进退两难，愣住不敢动了。那姑娘霍然抬头瞥见我迎面立着，立刻飞红了脸，像受惊的小鸟，跳起来，她的睫毛含着晶莹的泪珠，仿佛要立即张开翅膀飞走似的。

这是我刚认识不久的李青，我们班里最年轻的姑娘。

“怎么啦！”我惊诧地问。

“没什么。”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又伤心地抽泣起来：“我干……干不了辅导工……作，我连话也说不好啊！”

昨天她被介绍给丽莎，嘴都笑得合不拢来，今天却哭起来了“莫名其妙，”我耸耸肩，心想：“‘道地’的一个姑娘”。

费了好大工夫，从她的只言片语中我终于明白：刚才她给丽莎耐心地讲解了大半天功课，可是，丽莎还是听不懂她的方音浓重的普通话。两个姑娘只好无可奈何地黯然坐着。

“这有什么，慢慢的克服困难嘛！”我一边劝她，一边心里想，说实在的，干吗让她去担任这工作，哭哭啼啼，真丢人，况且留学生听不懂，怎么能保证学习质量呢？这倒是个十分严肃的问题，得刻不容缓的反映给班里，换个同学才行。

她擦干了眼泪，瞅了我一下，眼里露出无限的羞涩，踌躇了那么一会儿，猛然转过身跑了；环瓣上的一只大白蝴蝶在脑勺飘飞着，罩在淡蓝色裙服里的苗条的身影，霎间便消失在绿阴中。

“多么脆弱的毛丫头啊！”我不觉摇摇头。

三

约莫过了半月，虽然我提过意见，但班里还不见有换辅导员的意思。这天，实在忍不住啦！我便冲进团支部书记白光仁的宿舍。

房里挤满了一堆人，恰好班主席也在，似乎他们在高谈阔论着什么。

“你们究竟做什么工作，为什么拖拖拉拉？”我气冲冲的问。

“什么事？”班主席惊异地望着我。

瞧他那一脸仿佛什么也不知道的神气！我恼火了，说：“为什么不换李青，外国同学学不好，谁负责；再说李青自己也……”

恰好这时李青推门进来了。她穿着十分柔和的白上衣和浅绿色裙子，夹着一叠书籍笔记，她睫毛的眼睛一亮，整个房间都静寂了。

我尴尬地僵在房子中间，舌头卡住了。真是，说到她，她就到！我可不是恶意攻击她啊！

“巧呀！听听李青同志自己的意见罢。”班主席滑稽地眨眨眼，接着大家都哄然大笑起来。

只有我和李青惶惑地面面相觑。她难为情地环顾一下大家，说“什么意见？同志们。”

我想，你既然难为情，我就代你说了吧：“李青同志，你不是不愿意干辅导工作吗？我的意思是……”

大家又笑起来，笑得更响，简直前仰后合，我恍然以为那个俏皮鬼在我背上给装饰上什么花样。赶紧脱下外衣。一瞧，啥也没有，可他们笑得更厉害啦。莫明其妙。

“你说什么？”李青仿佛明白过来，挑起眉尖问我。

“我是说，让旁人代替你的工作。”

“可我没要求过呀！”她竟然惊奇起来。

“你不是说，话讲不好吗？”

“可你不是说：慢慢克服困难嘛！”她坦然地回答，这平静的声音竟像针似的刺了我一





下。说实在的，克服困难可不像说一句话容易啊！

“口音又不是三两天改得了的，简直拿外国同学的学习开玩笑。”大概，我有点儿声色俱厉起来。

她不响了，垂下睫毛，嘴唇微微颤动了一下，但什么也没说，仿佛有着无限的委屈，而又竭尽全力不让它流露出来。突然，那美丽的眼睫毛一翕动，我瞥见一滴亮晶晶的泪珠从那绯红的面颊上落下来。她一甩头，嘭的一声关上房门，跑了。夹着的书落了一地板。

“道地的姑娘”我摇摇头，赶紧拾起书，想开门追她，可是同学们都阻止我。

“你，简直是一头水牛！”班主席摇摇头，气愤愤的望着我说。

我发觉大家都严厉地瞪着我；仔细一瞧，原来全体班干部都在这儿，兴许我打扰了他们开会呢。

“对不起……”我呐呐声辩。

“不了解情况没有发言权”白光仁打断我的话，说：“你跑来，炮仗似的噼里啪啦了一阵，可是我们正在研究要表扬李青，因为她确实克服了困难。”

什么，克服困难，她那口音，你刚才没听见？“

“不错，她的话音没改过来，但是你瞧班主席从床边跳起来，抽出李青刚才丢的一本活页的红漆封面上烫着金字的笔记，打开它又递给我：“瞧吧！你知道她是怎样克服困难的吗？”

这本笔记我见过，上面用娟秀的蝇头字端端正正的抄满诗经注释和译文，非常详细。我这才恍然大悟。记得前几天，女同学间传开一件新闻：李青，这位姑娘要作关于诗经的论文了。她们说，她每天不睡午觉，把自己埋在一堆各种版本的诗经注释和词源字典里，广泛搜集材料，做着摘记。

小伙子们都带着三分敬意的目光望着她，仿佛他已经发表了论文，为本班争得“历史”上的首次光荣。

那天，我在她的宿舍见到她伏在桌上抄录着什么，便问：“论文什么时候脱稿呀？”

她笑着对我摇摇头说：“没那事”。

“还骗我呢。”

“谁骗你，真的，我几时说过谎？”

我怀着好奇心俯身想看她究竟写些什么，可是她赶快把笔记捂在胸前，嚷道：“不让你看，不让你看。”

封面上“北京大学”四个金字在她丰满的胸脯前闪闪发光。

啊！原来她就是用这本笔记去弥补自己的缺陷，多么好的姑娘啊！怪不得今天课堂质疑时丽莎答得挺好。

我默默的合上笔记，额上直冒汗珠。真该死，这叫我可怎么办啊！

“去吧！把书送还她，赶快向人家道歉，”班主席说。

四

我非常诚恳地向她检讨自己实在有点太“那个”，并且小心翼翼地建议，我以后帮助她抄笔记，教她学好普通话。她先是沉静地听着，连说没什么，后来却抬起狂喜的目光注视着我，用一种只有女孩子才会有那种柔和而激动的声调，轻轻说：“谢谢你，王勇同志”。

“还生我的气吗？”我还怕她不能原谅我。

“我本来没有生气啊！”她的眼睛微笑了。

我们的目光触在一起。啊！她那眼睛竟是这样的动人，这样的温柔，又是这样的不可思议的骄傲和倔强，以至于我再也没有力量把她忘记了。从此，这双长睫毛的，像晨星那样美丽而明亮的眼睛不论是清早还是黄昏，在图书馆还是在路上，总是在我面前闪烁着，微笑着。使我陷入深深的沉思。

三八节的晚上，姑娘们举行舞会，邀请我们参加。本来，我的舞只够资格抱着椅子在走廊里悄悄跳。我曾经发誓：在没有学得十分圆熟以前，决不下舞场。可是这一天不能不例外，第一，舞会是姑娘们举办的，不去还能算小伙子；第二，说实在的，李青在那儿。现在她普通话说得挺好了，流利得不亚于北京人。虽然我们也常在一起，可是正如歌子唱的“有谁知道她呢”。除了功课，她仿佛再也没什么可以同我说啦！那怕半句也好。难堪的沉默和那迷迷惘惘的目光，往往窘得我每次都不得不离开她。然而，绝对不能再这样下去了，我得找机会非好好同她谈一次不可。

于是，我便大力“煽动”，终于“号召”了一大群小伙子兴致勃勃的赴会。

舞会设在留学生宿舍的俱乐部里，明亮的灯光下，姑娘们打扮得像五色缤纷的迎春花。她们用银铃般的笑声欢迎我们。我一眼就瞥见李青穿着桔黄色裙子，淡绿色毛上衣，羞怯地朝我们微笑着。丽莎则穿着漂亮的银色带裙的西服，走来走去，向每个人打招呼。有如快乐的女神，她在哪儿，哪儿就有笑声。她已经是我们班里公认的艺术家的了。优美的德国民歌，通过她悦耳的歌喉，每一次都轻轻的拨动我们的心弦，把我们带到遥远的易北河畔“夜悄悄地降临了，河水泛着钢一样的光，月亮从云影里露出脸来，一位少女在树丛下等





待着她的情人……。”

舞会开始，我鼓足勇气正想找李青，可是发现她跟丽莎站在一起，为了礼貌起见，我只好先邀请丽莎。

我的耳朵对于音乐是迟钝的，心里一慌，越听不清任何节奏，只好硬着头皮卷进舞圈。不用说，一团糟啦！老是踩着丽莎的脚，窘得我满头大汗。

“怎么啦？”丽莎惊讶地问。

我恨不得立即钻到地里去，只好实说：“我还会跳！”

“没关系，我教你”她热情地笑了，带着我又旋转起来。

一曲終了，我赶紧找李青，可是丽莎又笑盈盈地走来，说：“再来，我一定把你教会”。

那个晚上，她就这样地教着我，然而我却老惦记着李青，好像笨伯一样，舞会结束，闹不清自己学会了还是没有；低头一瞧，丽莎的一双精致的黄皮鞋已被我踩得似丑角的脸谱一样了。我难为情地向她道歉。她反格格地笑起来，拍着我的肩膀说：“下一次一定把你教会。”

走在路上，我放慢脚步，竭力用眼睛在朦胧的月色中去探索李青，终于，发现她走在最后，便狂喜地迎上去。

初春的夜弥漫着北方的寒气，没有风，一片静寂；树影投射在幽径上，织成斑驳的图案；一只夜莺在树丛的深处唱着迷人的歌。

我们并肩走了几步。我觉得决定性的时刻到了，但是，却不知道从哪儿说起。

“晚上跳得好吗？”我终于迸出这么一句废话。

她没有回答，仿佛闷闷不乐。我情不自禁的想握住她的手。她冷冷一闪，躲开了。嗔怒地拧着眉毛，亮晶晶的眼睛陌生地望我说：“顾着自己就行啦。”

“什么？我……”。可是，她掉过身，急急的加快脚步走了。

回到宿舍，已熄灯了。我和衣往床上一躺，该死的月亮正照在床上。

“喂，你为什么不上被子？”隔床的小王悄声问我。

“顾着自己就行啦！”我忿忿地说。

但是他爬起来，默默地帮我盖上了。

五

第二天下课后，她和丽莎出了教室楼，唧唧喁喁语着什么，辫子上的白蝴蝶闪闪发光，

仿佛具有什么不可抗拒的魅力，吸引着我向前走。忽然李青回首瞥见我，便停住让丽莎先走，站在那儿朝我望着。本来，我多想问问她为什么那样对待我，可是，她那句话深深的伤害了我的心，她多么不了解我啊！这一刹间，一股复杂的感情使我猛地掉回身，决定从此不理她了，气愤愤的迈开大步。然而，如果你心里还燃烧着爱情的火焰，你又怎么能真的走开啊！我没走十来步，再也走不动了，终于不由得回过头来，希望她还站在那儿。然而，连影儿也不见了。

小王见我好几天闷头闷脑的，猜出为什么了，安慰我说：“天涯何处无芳草。”嘿！说得倒轻松咧！

然而，很快年终考试就要来临，照例，大家都紧张起来。一天，我按照计划准备上湖畔复习俄文——这是我最感困难的功课，而后天却轮到我考查了。

刚开宿舍的房门，谁气喘喘的闯进来，竟那么巧和我撞个满怀；我正想发作，一瞧却是李青；她面色惨白，但却没有敌意，眼里流露着遭到什么意外的那种焦灼，惊惶和不安。

“对不起”我终于腼腆地说。

“班主席在吗？”她没注意我说什么，就急急的问。

“上图书馆啦，有什么事吗？”

“丽莎病了”

“什么？”

“丽莎发高烧，已经进了医院。”

“天啊！这可怎么办”我抱着头惊叫起来，可是，发觉李青眼里闪着泪光，便急忙解劝道：“别难过，咱们先到医院看看去，回头把她的笔记给我抄，等病好了再设法给她补课吧！”

在宿舍温课的同学都被惊动了，大伙围住李青问长问短，把她当作医生似的，一定要把丽莎的病情弄清楚。最后，就一齐拥簇着到了校医院。

可是被拒绝了，因为不到规定的探病时间。然而好心的护士禁不得我们的央求，终于允许李青去看一下，并且告诉我们说：丽莎扁桃腺发炎，服服药，两三天就可以出院，叫我们放心。

李青从丽莎那儿拿了钥匙，就同我到她宿舍去取笔记。丽莎的房间布置得十分幽雅而精致，书架上摆满中国书籍：四书、诸子集成、史记、红楼梦、水浒……靠窗的书桌上，绿色台灯旁放着收音机，壁上挂着一幅齐白石老人画的牵牛花。

李青拿了四本笔记，犹豫了一下，递给了我一本，咬着嘴唇说：“你这几天不是很忙吗？”



我伸手抢过全部笔记，望着她那苍白的面庞，温存地说“你该休息休息，别抄啦，这两天，有空就多去看看丽莎，免得她感到寂寞。笔记，大家都会帮着你抄的。”

我们走出房间，她忽然轻轻拂着我的衣袖低声说：“瞧你，袖口弄得这么脏。”

我顺从地让她拍着灰尘，凝望着她那温情脉脉的大胆地迎着我的眼睛，心里一亮，突然全明白啦！她爱我，完全爱我。

“青，星期天，咱们上颐和园划船吧！”

她含羞地点点头，双颊飞上了少女的红晕。

我简直飘起来啦！

六

盼呀盼的，星期天终于到了。一早，我就擦亮皮鞋，换了件洁白的衬衣，心里描绘着：金色的朝阳下，昆明湖流盼着蓝光，我们并肩举桨，向壮伟的十七孔桥划去，当小船驶过那穹形的桥洞，我一定要像饮着一杯甘美的蜂蜜，闪电式地吻着她那樱红而柔软的双唇，把蕴存在心里的美好的一切，都说出来……

我喜气盈盈的来到她的宿舍。宿舍里只有一个外班的女同学，告诉我说李青出去啦！我想，她可能等得不耐烦，先来找我了。便三步并作两步赶回来，可是房里空无一人。我像触了电似的怔住了。窗外晴朗的蓝天嘲笑地飘过一缕绮丽的云彩。我瘫在床上想：“吹啦！她根本不爱我。”

接着考试开始了。第三天我考完文学史走出考场，正惦念丽莎，恰巧她和李青挽着手来了。我又觉得高兴，又觉得不自在。高兴的是丽莎毕竟好了，不自在的是见到李青非常别扭。

考场的走廊像黑夜一样静悄悄的。我连忙倒了一杯开水给丽莎，叮嘱她喝几口，定定心。

“我真害怕。”丽莎刚一进场，李青就用手按着胸口，声音微微颤抖地说：“我的心快要跳出来啦！”

“她一定会考好的。”我安慰她，但心里还留着那天的不愉快的令人气愤的记忆。

“但愿她考得好”她又说：“你知道，这一年来她是多么困难又多么努力地学习，笔记记不上，听课不大懂，要是你看到她怎样吃力地大声朗读古典作品，又怎样用颤抖的手像绣花似的抄写着方块汉字，你怎能不为她着急啊！”



窗外，七月明朗的天空，云雀在阳光下闪着翅膀。我期待她再说点什么，但她却默默地愁苦地凝望着窗前迎风摆动的柳丝。

门内断断续续传出丽莎的声音：“……国风，诗经的精华，它应当作为最古老的光辉四射的民歌而列入世界文学的宝库……”

虽然我坚信丽莎会考得好，但心里也像弦似紧张。万一她出了差错可怎么办啊！人们也许要问：你们，素以好客闻名的，一个重新举起文明火炬的伟大民族的年轻一代，你们怎样帮助自己的朋友——那些为了灿烂的未来，将要同你们一道建造着人类明天的文化大厦的伙伴们。他们来自遥远欧洲的心脏，来自印度古老的都城，来自中亚细亚金黄的草原，来自南太平洋蓝色的海港雅加达，怀着一颗炽热的心，来到了东方文化的古都北京，难道你们不会付出自己全部的智慧 and 心力去帮助他们完成自己的学业……

时钟的分针走得难以置信地慢。一秒，一秒，一秒；我们的心跳着，跳着，跳着。

考场的门终于开了。丽莎像兔子似的跳了出来。

“5分！”她高举着5个手指喊道。

两个姑娘像一个人似的拥抱在一起了。她们流着泪，笑着，互相吻着，跳着。

我站在一旁不知怎么办才好，笨拙地伸出手说：“丽莎同志，祝贺你。”她发现我眼里居然也闪烁着泪花，突然搂着我的脖子真正闪电式地吻了我一下，臊得我浑身都发烧起来，她和李青却大声格格地笑了。

“安静！”老教授打开门从眼镜后严厉地瞪了我们一眼，但看我们那么高兴，摇摇头也会心地微笑了。

轮到李青考。我和丽莎在走廊上等她。

“你爱她吗？”丽莎突然问。

我点点头，苦恼地坦白承认：“可是她不爱我。”

“不，她爱你。”她见我好像不相信，又补充道：“真的，别瞧她表面冷冷的，可是她的心呀，就像一团美丽的火，懂吗？我觉得中国同学大多都是这样，要知道，她甚至在温课的时候也常常想你。”

“是吗？”我惊喜得几乎跳起来，凝视着丽莎的蓝眼睛，它是那么坦率，那么真诚，就像一个姐姐望着弟弟似的望着我，使人不能不相信。

“可是，上星期天她为什么欺骗了我，失约了。”我吞吞吐吐地说。

“啊！上星期天你们有约会！”丽莎惊叫起来，抓住我的手：“我的上帝呀！都是我的错，那天我拉她帮助我复习逻辑学，我给一大堆概念和推理弄糊涂啦！怪不得那天她打扮